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5名,参会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赵立仁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陆宏达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选兰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两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卸任及补选及增选董事的公告》和《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卸任及补选及增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卸任的事项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赵立仁先生的书面卸任报告,赵立仁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卸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卸任后,赵立仁先生仍在公司任职。赵立仁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赵立仁先生卸任的原因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赵立仁先生原任期自2018年1月28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赵立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29,3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5,85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79,330股。卸任后,赵立仁先生仍将继续遵守相关股份管理规定。

鉴于赵立仁先生的卸任将导致公司董事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补选的新董事就任前,赵立仁先生将继续依法履行职务。

二、关于补选及增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陆宏达先生和兰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补选及增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将由5人变为6人,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规定。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7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陆宏达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现任智度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南财经大学兼职教授。

截至目前,陆宏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智度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北京智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的22.5%股权,除此持股情况及上述任职以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兰佳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智度集团有限公司投委会委员,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智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智度德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智恒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起先后任职于国家审计署资源环保局,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

截至目前,兰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智度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智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北京智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的10%股权,除此持股情况及上述任职以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选举公司董事的相关议案,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3日（周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两种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应选2人）

1.01非独立董事陆宏达

1.02非独立董事兰佳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选举公司董事的相关议案,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上述所有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非独立董事陆宏达	√
1.02	非独立董事兰佳	√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股东代码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股东代码卡;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出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提供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1日,上午9:00至下午4: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邮政编码:100031

电话号码:010-66237897

传真号码:010-66237715

电子邮箱:zhidugufen@genimous.com

联系人:彭芬　杨雨桐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累积投票提案	--	--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非独立董事陆宏达	
1.02	非独立董事兰佳	

上述议案1.00须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拥有的每一股份,有与应选出非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数。即股东在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所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待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之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集中选举一人,也可以分散选举数人。以议案1.00为例,某股东拥有100万股公司股份,本次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2人,则该股东对该项议案的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00万股（即100万股 ×2＝200万股）,该股东可将200万股全部投给其中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将200 万股中的每100万股平均投给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又或者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76

2、投票简称:智度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3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0-073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2）,披露了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海外城市开发有限公司及安徽泽源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旌德县城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项目总投资为38,204.8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9,008.79万元。（具体合同金额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近日,公司与到旌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正式签订了项目合同。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包人及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人:旌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该项目承包方式:PPP模式。

3、合作期限:特许经营期22年（含建设期4年）。

4、2018年公司未与采购人发生类似业务。

5、公司与采购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金额:38,204.87万元

2、工程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旌德县。

3、工程内容:

建设期内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排水管网改造及道路修复、小区及城中村雨污分流改造、现状雨污水管渠清通与修复、江坑河疏浚、在线监测系统建设等项目。运营期内,本项目运营维护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旌德县污水处理厂构筑物及设备设施的运行及维护;配套泵站的运行及维护（包括新建3座污水泵站及存量3座污水泵站）;雨污管网的维护（约 82.7km）。

4、付费机制:本项目采取政府付费回报机制。本项目将可用性服务费与运营维护绩效服务费全部纳入考核基数,按季度结算费用。即当季考核结束后,根据当季度双方确认的考核结果,甲方向乙方支付实际费用。

5、项目合同工期:特许经营期22年（含建设期4年）。

6、违约责任: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中标金额合计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10.79%,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业主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中已就违约、索赔和争议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旌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备查文件

《旌德县城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PPP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0-074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违规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1、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4.6亿元担保

2018年11月-2019年3月,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围海股份”）实际控制人之一、时任董事长冯全宏先生将围海股份在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的4.6亿元存单作为对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控股”）的子公司浙江围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贸易”）、围海控股的关联方宁波朗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佐贸易”）开立承兑汇票的担保,情况如下:

大额存单期限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2018年12月19日-2019年12月19日	6,0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3月15日-2020年3月15日	8,0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12日-2019年11月12日	10,000.00	募集资金
2018年12月28日-2019年12月28日	15,000.00	募集资金
2019年03月11日-2020年3月11日	7,000.00	募集资金
共计	46,000.00	-

（2）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1.4亿元担保

2019年3月,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时任董事长冯全宏将围海股份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工程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开发公司”）在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的1.4亿元存单作为对朗佐贸易开立承兑汇票的担保。情况如下:

大额存单期限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2019年3月20日-2020年3月20日	4,0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3月21日-2020年3月21日	10,000.00	自有资金
共计	14,000.00	-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披露的《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1）。

二、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聘请的2019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就上述定期存单质押担保事项向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进行了函证,并于2020年4月23日收到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的回函,回函如下:

1、向公司回函

截至2020年3月22日,因票据申请人宁波朗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佐贸易”）和浙江围海贸易有限公司表示不能保证在汇票到期前向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足额缴存票款。且由于出质人围海股份经营发生重大变故和各种严重负面事项,根据合同相关条款,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已将该函所列相关存款（共计4.6亿元）划转至其保证金专用账户。

2、向工程开发公司回函

截至2020年3月22日,因票据申请人朗佐贸易表示不能保证在汇票到期前向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足额缴存票款,根据合同相关条款,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已将该函所列相关存款（共计1.4亿元）划转至其保证金专用账户。

因上述回函没有明确保证金账户是否为公司申请开立,立信所在收到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回函后,于2020年4月24日现场函证保证金账户情况,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表示已经将定期存单情况回函给立信所,不能进一步提供相关信息。

三、解决措施及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以冯全宏先生、长安银行宝鸡汇通支行、朗佐贸易、围海控股、围海贸易为被告提起《民事诉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2019-102）。公司将积极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将密切关注银行存单被划转事项,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3、上述大额存单资金被转事项,将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31
债券代码:143546　债券简称:18福日01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14:30-15: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0 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30）。现将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0年4月26日,公司总裁温春旺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许政声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陈富贵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就定增事项、发展规划、国企改革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你们的定增方案什么时候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你们自从上次提出暂缓讨论后过去一月有余,还有,公司后续的发展有什么实质性的打算,国企改革工作什么时候实质性启动?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定增事项正在推进之中,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年3月20日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战略投资者应满足相关条件并符合一定情形, 公司与中介机构尚需进一步分析论证本次相关发行对象是否符合战略投资者要求。该事项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公司入选全国首批“双百行动”试点名单,现已完成部分子公司经营授权制度的制定,赋予子公司董事会在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职业经理人选聘、薪酬、考核等方面的权利,进一步激发了子公司的积极性、创造性和内生发展动力。

为积极稳妥推进股权多元化和混合所有制改革,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0日完成子公司中诺通讯混合所有制改革,实现了子公司股权结构的多元化,有助于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现金流、分红水平,助推公司做大做强。

2、福日非公开发行还要继续吗?公司2019年有相当一部分收入来自外贸,今年如何保证这部分收入不下滑呢? 一季报收入维持2019年水平吗? 今年有哪些措施来确保收入来源呢?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工作。公司将根据外贸形势的变化积极调整出口策略,积极开拓新渠道及新客户。公司将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一季度报告,敬请关注。公司将加快通讯产业转型升级,继续支持子公司中诺通讯做强做大。

3、兆元光电已经完成了二期的全部工期,进入的全面的量产,控股股东福建电子信息集团承诺过产生效益后将其持有的36.52%转让给福日电子。我想作为国资委的控股公司不应该说话不算话吧?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兆元光电LED外延片（MOCVD）项目完成全部总投资并开始产生效益之后,将所持的兆元光电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4、我们公司业务与华为,三星等国内外5G手机的ODM相关性比较大。这次定增有没有考虑选择华为等相关战略投资资本参与?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已于2020年3月2日披露定增预案,定增对象信息请参阅定增预案。目前正在按照《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进行战略投资者属性论证。

5、请问你们暂缓定增之后说进一步讨论,这都一月过去了,还没有结果吗?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定增事项正在推进之中,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年3月20日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战略投资者应满足相关条件并符合一定情形, 公司与中介机构尚在分析论证本次相关发行对象是否符合战略投资者要求。如定增事项有新进展,公司将按规则发布公告。

6、请问兆元光电产生效益了吗?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兆元光电2019年尚未盈利,公司将持续关注兆元光电的生产经营情况。

7、你们有5G手机生产销售计划了吗?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子公司中诺通讯已在研究开发5G手机,但尚未开始生产。

8、这次定增的增发价5.53,在进一步论证后,是否修改定增价? 还是确定按照原定增价?

回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关注。公司尚需进一步论证定增方案,敬请关注公司后续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0-010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项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4月28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8）,具体内容请参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2019年度经营情况、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相关情况,公司决定于2020年4月30日召开“大理药业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项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19年度经营情况、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0年4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

2、召开地点: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杨君祥先生、副总经理王洪信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绍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吴佩容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发生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4月28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2、投资者也可以在2020年4月30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网址http://sns.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872-8880055

E-mail:dongban@daliyaoye.cn

特此公告。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5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8）。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汇利丰”2020年第419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4月24日	93天	3.50	8.92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4,5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理财期限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35	/	2019-10-18至2020-1-17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9.17	/	2019-12-27至2020-3-26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3.93	/	2019-12-27至2020-3-27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6.55	/	2019-12-31至2020-3-25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92	/	2020-1-22至2020-4-24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2020-3-27至2020-6-25
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2020-3-31至2020-7-1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2020-3-31至2020-7-1
合计		13,500.00	9,000.00	76.92	4,500.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1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7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00
总理财额度						11,0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18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0-01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媒体报道情况

近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有关媒体发布了涉及公司一季度业绩的报道,例如:题为《董明珠:一季度亏300亿,但格力不裁员》的报道称:“4月24日,董明珠在接受新华社采访时称,格力电器第一季度亏损超过300个亿,但坚持不裁员”;题为《格力一季度亏300亿 电器基本上一个月都没有销售》的报道中提到:“根据最新消息称,格力一季度亏300亿,亏损程度很大,不怎么理想”。相关报道与事实不符,易对投资者造成误导。

二、澄清说明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对媒体报道的有关内容进行了认真核实, 现将相关情况澄清说明如下:

2020年4月24日晚, 公司董事长董明珠女士在抖音直播间通过视频展示格力电器珠海总部展厅并与网友互动,在直播期间,董明珠女士提到“……今年的疫情发生,我们格力一下一季度少了300亿”;直播结束后,董明珠女士做客新华社“快看”直播间,在接受专访时提到“我们在一季度也是损失比较大,我们损失了300多亿的销售,按照我们原来的预期目标,今年整体来说现在已经少了300多亿”。公司董事长所表述的是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销售收入未达预期,比预期目标少300多亿,相关媒体报道的“格力电器第一季度亏损超过300个亿”、“格力一季度亏300亿,亏损程度很大”等与事实不符。

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 公司已于2020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等信息披露媒体披露《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公告编号:2020-014）,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总收入	207亿元 -229亿元	410 亿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3亿元 - 17.1 亿元	盈利:56.7 亿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0% - 7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2元/股 - 0.28元/股	盈利:0.94元/股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3亿元-17.1亿元,未出现媒体报道的“亏损”情形,后续具体情况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将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等相关信息。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32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杭州宸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宸都”或“项目公司”）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46,000万元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融资需要,项目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融资配套协议,融资金额为不超过46,000万元。公司与债权人签订了《保证合同》,就贷款主合同项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46,000万元。

2019年4月23日, 公司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其中授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60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公司可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适当调整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具体详见公司临2019-010、临2019-016及临2019-023号公告）。

2019年8月5日,公司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新增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其中授权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70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